

武汉理工大学三亚科教创新园

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

一、三亚科教创新园简介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支持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教育部鼓励国内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在海南设立分支机构，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培养高水平人才。2020年武汉理工大学作为首批在海南办学的五所高校之一，获批教育部海南专项研究生单列招生计划。学校高标准建立武汉理工大学三亚科教创新园(以下简称科教园)，负责组织海南专项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和学生日常管理等工作。

在深入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背景下，武汉理工大学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一流大学，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和学校“双一流”建设发展战略。学校在与海南省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基础上，与三亚市人民政府共建武汉理工大学三亚科教创新园。科教园于2019年11月落户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2020年获批海南专项招生计划。

科教园充分发挥武汉理工大学学科和人才优势，紧密围绕国家海洋强国战略，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深度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在三亚构建“研究生院+研究院”一体化办学模式科教示范区，重点建设“海洋建筑材料与土木工程中心”“海洋新材料与装备技术中心”“绿色船海装备与智慧港航中心”“海洋工程与环境大数据中心”和“邮轮游艇与文化创意设计中心”，努力打造“产教协同、科教协同、国际协同、校际协同和团队协同”的深海科技创新与成果孵化支撑平台，为国家和海南地区经济发展培养高层次人才，提供科技创新与智力支撑。

二、招生计划

2023年博士研究生拟招生人数45名，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计划为准，具体招生专业及各专业招生计划见《武汉理工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025武汉理工大学三亚科教创新园部分。

三、招生办法

符合武汉理工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条件的考生，按照《武汉理工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各学院“申请—考核”制招生方案》要求完成网上报名，并将报名材料提交至报考专业所在学院。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具体招生工作由相关学院负责，其报名条件、选拔流程和考核等具体要求详见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官网：<http://gd.whut.edu.cn/>。

考生在报名系统导出的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简表左上方，须注明“海南专项”。

四、培养模式

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和学位授予等工作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开展。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实践环节和学位论文等培养任务按要求在武汉理工大学三亚科教创新园完成。

五、学籍管理

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均为武汉理工大学学籍，根据录取专业归口到相应学院管理。

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按照培养方案修完所规定的全部学分，达到武汉理工大学博士毕业条件和学位授予条件，颁发武汉理工大学博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六、学费及奖助学金政策

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及奖助学金政策与普通计划博士研究生相同。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还可享受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奖助学金政策。